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发行的人民 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7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 网,网址www.cnstock.com;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证券 日报网,网址www.zqrb.cn;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 网,网址http://cn.chinadaily.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君逸数码

(二)股票代码:30117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2,32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08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 行新股,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 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 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 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 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1.33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 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 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 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者资金 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 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大类"中的"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3年7月11日(T-4日),中证 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 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55倍。

截至2023年7月11日(T-4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 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证	券筒称	扣非前 EPS (元/股)	扣非后 EPS (元/股)	票收盘价 (元/股)	态市盈率- 扣非前 (2022年)	市盈率- 扣非后 (2022年)
300588.SZ 熙	菱信息	-0.3164	-0.4314	11.23	-	-
300605.SZ 恒	锋信息	0.2390	0.2248	14.53	60.78	64.63

300645.SZ	正元智慧	0.5073	0.1814	27.42	54.05	151.13
688619.SH	罗普特	-0.7451	-0.8303	14.31	_	-
301178.SZ	天亿马	0.5998	0.4403	31.04	51.75	70.50
	質术平均	55 53	67.57			

注1.市盈率计算加存在星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计算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平均值时剔除了熙菱信息(负值)、正元智 慧(极端值)、罗普特(负值)的市盈率异常值的影响。

本次发行价格31.3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 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 率为54.6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7月11日 (T-4 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73.55倍;低于同 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67.57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 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 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 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 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 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 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本公司提 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 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 府三街288号1号楼13层2-7号

3、联系人:张志锐

4、电话:028-85557733

5、传真:028-85536399

(二)保荐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8号易亨大厦2

3、联系人:程毅、王粹萃

4、电话:010-64405618-2088

5、传真:010-56500301

发行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 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 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公 司"、"盛邦安全")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7月 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 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 股本; 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盛邦安全

(二)扩位简称:远江盛邦安全

(三)股票代码:688651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539.90万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1,888.00万股,本次发行全 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 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 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 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 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 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539.90万股,上市初期,因原 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 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 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10%锁定 司 期为6个月。公司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为15,776,247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92%。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 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发行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未来股价仍可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 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3年7月12日 (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28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 体情况如下:

> "	L 73 /3X	בו ניו	PK Z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 日股 票收盘价 (元 / 股)	2022年扣 非前 EPS (元/股)	2022年扣 非后 EPS (元/股)	2022 年扣非 前市盈率	2022 年扣非 后市盈率	
688023.SH	安恒信息	169.46	-3.2099	-3.7825	-	-	
300369.SZ	绿盟科技	11.89	0.0355	0.0137	335.28	870.35	
688030.SH	山石网科	20.38	-1.0126	-1.1405	-	-	
002439.SZ	启明星辰	27.24	0.6634	0.5522	41.06	49.33	
300454.SZ	深信服	106.10	0.4658	0.2409	227.80	440.41	
688225.SH	亚信安全	20.01	0.2464	0.0191	81.22	1,046.65	
均	值	-	-	-	116.69	244.87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7月12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7月12日)总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人造成; 注3:计算2022年扣非前静态市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剔除 异常值安恒信息、绿盟科技、山石网科,计算2022年扣非后静 态市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剔除异常值安恒信息、绿盟科技、山

本次发行价格39.9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70.83倍,低于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 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但仍存在未来 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 (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 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融资融券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 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 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 波动; 市场风险是指, 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 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 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 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心 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 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 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

法定代表人:权晓文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9号2层209号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10-62966096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37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

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3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 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

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供投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42,100,000股,本次发行全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

具体而言,新股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2,095.7142万股,上市初期,因原

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

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

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或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保荐人跟投股份锁定期为

24个月,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部

分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公司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为

3,131.9477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44%。公司上市初期

(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截

至2023年7月1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

(三)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7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

和計画 EPS(元 | EPS(元 / | 示へ (元 / 股)

-0.1150

1.6233 1.2736 68.0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7月12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

48.79

21.79

/股) 股)

0.0976

-0.1706 -0.4137

对应 2022

223.29

E的静态

市盈率

(倍)

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6.71倍。

证券简称

欣锐科技

英搏尔

688280.SH 精进电动 -uw -0.6580 -0.7657

均值(剔除负值)

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300745.SZ

300681.SZ

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20,957,142股

一、上市概况

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1、风险提示

(一)股票简称:威迈斯

(二)扩位简称:威迈斯

(三)股票代码:688612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7月12日)

注2: 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3:计算2022年扣非前静态市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剔除 异常值欣锐科技、精进电动-uw;计算2022年扣非后静态市 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剔除异常值欣锐科技、英搏尔、精进电动

本次发行价格为47.2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60.7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66.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67.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73.9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47.2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73.98倍,高于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 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 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 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 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 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 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 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 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 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 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 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 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仁春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第五工业区风云科技大

联系电话:0755-86020080 传真:0755-86137676

联系人:李荣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洪军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保荐代表人:王德慧、姜晓华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5日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转债" 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可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问社会公众投资看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09,000 万元时能分田保存机构(主事销商)条额但第。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1267 号"文同意,公司 109,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起百深交所往牌交易,债券简称"河建转债",债券代码"128140.SZ"。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息期限 根据相关注律法规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支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6 月 15 日 由于 2021 年 6 月 1 日 日 为非交易日,或至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 全 12 月 6 日 比于 2026 年 12 月 6 日 古 为非交易日,实验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 全 12 月 6 日 日 于 2026 年 12 月 6 日 为非交易 日,实际转股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4 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6.55 元 / 股, 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25.95 元 / 股。转股格调整前况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索的试案》,以实施权益分成股权会记号管记的总股本(202746.34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涨送现金 156 元 (全税)。根据利润分配方案、"润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6.55 元 / 股调整为 26.40 元 / 股、调整后的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51)月 7 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51)

151) 公司于 2022年5月17日召开 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以藏至 2022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 228,748,4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 (含稅),根据将铜分配方案、"河建转度"的转般价格由 26.40元,股票整为26.2万,股票整格 格目 2022年7月11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0)。 3、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232,785,93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227,200 股后的 231,558,730 股为基数,向全 体胶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50 元(合税)。根据利润分配方案,消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6.20 元/股 调整为25.95 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 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

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润建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71 元/张

以是起小下。
当期应计书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100 元/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00%;
i: 指计总关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2 年 12 月 7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3 年 8 月 22 比约实际日历天数为 258 天(算头不算尾)。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i×/365=100×1.00% ≥58/365=0.71 元/张。每张债券增则应计利息 I面值 +当期应计利息 =100+0.71=100.71 元/张。
1. 市民已晚回的格 = 债券面值 +当期应计利息 =100+0.71=100.71 元/张。

(二)赎回对象 《三)赎回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洞建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润建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润建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润建转债"自2023年8月17日起停止交易。 3."润建转债"自2023年8月12日起停止交易。 4.2023年8月2日另"润建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 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润建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润建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3年8月25日为分方(公司)资金到账日2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3年8月29日为赎回 款到达"润建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润建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人"润建 转进"转去样,从济公局收入

5、在本次"润建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即2023年1月21日至2023年7月21 5、在本次"润建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即2023年1月21日至2023年7月21 5、在本次"润建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即2023年1月21日至2023年7月21

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调整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 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持有人再取单位为 1 股;同一 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般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偿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 1 股的整数 信。转即时不矩转换为,股的可转债条额、公司将按照案交所等即"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 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党付该部分可转债金额以及该金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当无此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

股当目后的五个交易,取印河岸则承溯《公司府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帐 3、当目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 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郭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第五届董事会郭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建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洞建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洞建转债'"的核查意见; 4.北京国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时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3年7月25日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 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杨峰先生、杨勇发先生将其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杨峰	是		2,266,340	18.82	1.42	否	否	2023 21 ⊟	年7月	2024 年 18 日	- 7月	海通证 有限公		个人 融资
杨 勇	. 勇是		1,094,235	20.78	0.68	否	否	2023 21 ⊟	年7月	2024 年 18 日	- 7月	海通证 有限公		个人 融资
合计	_		3,360,575	19.42	2.10	_	_	_		_	_			_
1 .H 2 .H	及为	₹股份被 ₹股份解	质押基本 除质押基	青况 本情况										
股东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 押股份 (股)	除质 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 股本 (%)	司总 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杨峰		足足		2,744,70	9	22.80	1.72		2020 年 27日	F 7 月	2023 21 日	年 7 月		证券形 限公司
初甲串		定		2,956,21	1	24.55	1.85		2020 年 27日	F 7 月	2023 24 日	年 7 月		证券 形 限公司
杨勇发		是		1,060,13	2	20.14	0.66		2020 年 27日	F 7 月	2023 21 日	年 7 月		证券 形 限公司
		疋		1,424,48	5	27.06	0.89		2020 年 27日	F 7 月	2023 24 日	年 7 月		证券 形 限公司
合计			8,185,53	7	47.30	5.12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记。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挖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
挖股疾东的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特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信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前十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海通证券交易对账单(质押、解质押);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4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银保监分局关于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保监复 [2023]140号),核准本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本行随后将履行工商各家等相关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